

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
2016-2017年度家長通告(第27號)
(中五級適用)

敬啟者：

確認2015/2016年度《學生學習概覽》記錄

按現時學制每一名高中學生需要參加教育局「其他學習經歷」各類學術及非學術活動，並於活動完成後記錄其經歷與成就(Other Experiences & Achievements, OEA)在個人《學生學習概覽》(Student Learning Profile, SLP)內，作為全人發展的佐證。

中五級同學早前已自行輸入2015/2016年度個人《學生學習概覽》的經歷與成就記錄。該記錄現經老師校對和修改後，已列印在《學生學習概覽》內。

現懇請 台端和 貴子弟參閱並確認以上記錄。如有修定，請於12月13日(星期二)或之前通知班主任。

此致
貴家長

中華傳道會劉永生中學
校長啟

2016年12月9日



家長回條 (家長通告第27號)
(中五級學生確認2015/16年度《學生學習概覽》記錄)

(請於12月13日(星期二)或之前將家長回條交回班主任，轉交譚文燕副校長)

本人和敝子弟已細閱2015/16年度《學生學習概覽》記錄。現：

- 確認該記錄的資料準確。
- 須修定該記錄的資料並通知班主任。

家長／ 監護人 簽名：	_____	學生姓名	：	_____
姓名：	_____	班別	：	_____
日期：	_____	班號	：	_____